

檔 號：

保存年限：

財團法人立賢教育基金會 函

地 址：104 台北市中山區明水路 589 號 2 樓之 2

聯絡人：楊凱琦

電 話：(02)2533-7008

傳 真：(02)2533-9019

[633]雲林縣土庫鎮建國路 13 號

受文者：私立永年高中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8 年 2 月 13 日

發文字號：總字第 1080404 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檢送本會一〇八年度 The shiner 清寒獎助學金申請標準及辦法，敬請貴校於民國 108 年 3 月 8 日前向本會提出申請，請 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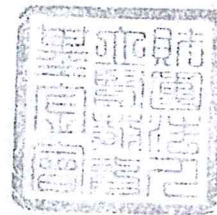
- 一、申請學生需填妥申請表格(附表二至四)及檢附所有必備文件交由校方，校方檢核並填妥附表一及線上報名系統(<https://goo.gl/forms/eSgHf0VygqtMBXuK2>)後，統一於 108 年 3 月 8 日前寄回本會(地址：104 台北市中山區明水路 589 號 2 樓之 2)。
- 二、本學期之申請辦法表格已修改，請自行影印，或至本會網站(<http://www.theshiner.org/news1.html>)下載，敬請一律使用新格式。
- 三、每校報名件數上限三人，人數超過恕不受理。
- 四、本會審核通過後，將開立即期支票並託由學校轉發予獲獎人；未獲獎學金者，致贈好書一本。
- 五、經審查委員評估情況特殊需特別幫助之學生，將逕行移轉本會「火炬助學資助專案」個案處理，並與推薦教師聯繫相關事宜。

正本：全國各公私立高中職

副本：

財團法人立賢教育基金會

董事長 王志剛



財團法人立賢教育基金會—清寒獎助學金申請標準及辦法

一、適用對象：家庭清寒但一心向學且表現優異的公私立高中職學子。

每校報名件數上限為三件。

二、適用時間：108 年度(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

三、獎學金項目：The shiner 清寒獎助學金。

1. 申請資格：

家境清寒同學除必須符合第一項外，其餘任一項符合者可由校方推薦申請。

(1)未曾受本會「火炬助學計畫」資助者。

(2)家境清寒，仍有優秀表現者。

舉凡成績優異，或於某領域(文學、音樂、藝術、語言、體育、科技等或其他)展現高度的潛能與興趣者，可經由校方或老師推薦申請此獎助學金。

(3)雖環境清貧或遭逢家變，仍於逆境中展現美好品德者。

2. 獎學金金額：每人 NTD 3,000 元整。(經審核後未得獎者，致贈好書一本)

四、注意事項：

1. 本會清寒之認定標準(符合其中一項即可)：

(1) 各校班導師認定並推薦之家境困頓、亟須扶助鼓勵、低收入戶者。

(2) 經本會實地訪視認定家境困頓須扶助者。

(3) 經各社福團體或家扶中心認定家境困頓須扶助者。

2. 已獲學雜費項目全額減免、已獲其他單位提供之獎學金，本會仍接受申請。

3. 本獎助學金申請由學校統一辦理，個別申請者恕不受理。

4. 凡向本會申請獎助學金者，本會將視情況指派人員致電或實際至校訪查。

5. 如未能接受訪視或有不符本會規定之任何一項者，則取消其申請。

五、申請需附文件：

1. 本會申請書 (請自行影印附件表格，或上本會網站下載)。

<http://www.theshiner.org/news1.html>

2. 自傳：請簡述自己的家庭情形、個人興趣、志向等，或任何你想讓我們了解關於你的事情，不限字數，毋須制式。
3. 老師推薦函：請校方/老師將申請學生的家庭、學習、個人的情形詳實以告，若認為某學生情形需特別照顧及關心，煩請註明於推薦函內，本會將視情形深入了解，並可能提供更多協助。
4. 註冊費通知單或收據：請提供本學期註冊費(包括學費、雜費等)繳交通知單或收據影印本一份，目的在於讓我們了解該學生每學期需負擔的費用金額。
5. 成績單：上一學期(107學年度上學期)加註各科成績分數之學校成績單正本或蓋學校章戳之成績單影印本一份。
6. 低收入戶證明、清寒證明、特殊境遇證明、身心障礙證明(無則免附)。

六、申請辦法：

1. 申請人凡符合以上各項獎學金規定者，請於本學期正式註冊後，備妥所有文件由校方或導師向該校申請。
2. 申請人資料經該校審查屬實，學校於108/03/08前(以郵戳為憑)統一將所有申請人文件寄回本會審理，請各校承辦人員務必確實填寫以下資料：

1)線上報名系統 <https://goo.gl/forms/eSgHf0VygqtMBXuK2>

2)附表一之「獎助學金資料表」。

3. 本會審核通過後，將於本學期結束之前，開立即期支票並託由學校轉發予獲獎人。
4. 若欲查詢獲獎名單，請於108/04/12後，至本會官方網站→最新公告查詢。
網址：<http://www.theshiner.org>
5. 以上若有未盡事宜，煩請來電本會洽詢。

電話：(02)2533-7008 楊小姐

財團法人立賢教育基金會 獎助學金資料表(必填)

為免延宕獎助學金撥付時程，影響學生權益，請貴校承辦人員務必向會計確認以下各欄均填寫正確；本會將統一開立即期支票予貴校，並請校方統一轉發申請人。

學校名稱					
獎學金申請件數	共____件(每校上限3件)				
	序號	學生姓名	年級	推薦教師	備註
	1				
	2				
	3				
學校支票抬頭					
填表人 (各校承辦人)	聯絡電話：				
☐ 請確認已同步上網填寫完成相關資料 https://goo.gl/forms/eSgHf0VygqtMBXuK2					

財團法人立賢教育基金會 獎助學金申請表

獎學金項目	The shiner 清寒獎助學金		☐ 公立高中職 ☐ 私立高中職		照 片
學生姓名		性別	☐ 男 ☐ 女		
生日	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	身分證字號			
住址					
聯絡電話	(H) (手機)		個人 email		
家庭狀況	父親		年齡		職業
	母親		年齡		職業
	其他成員	姓名、與申請人關係、年齡、就讀/就業狀況			
家中已申請之各項補助(請勾選)	☐ 無申請任何補助 ☐ 低收入戶(第____款(類)) ☐ 中低收入戶 ☐ 身心障礙津貼 ☐ 老人津貼 ☐ 失業補助 ☐ 其他社福團體協助 _____ ☐ 其他 _____				
就讀學校(科系/年級)	學校名稱： 學校所在地區：			科系： 年級：	
推薦老師	姓名： 電話：(O) (手機)	方便電話連絡時間：(可複選) ☐ 上午 ☐ 下午 ☐ 放學後 ☐ 其他 _____		老師 email：	
必須繳附文件資料	☐ 申請表 ☐ 自傳 ☐ 老師推薦函 ☐ 註冊費通知單或收據影本 ☐ 經學校蓋章之成績單 ☐ 其他證明文件(請註明)：				
申請日期	中華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				
申請人簽名：			推薦教師簽章：		

◎以下為本會審查填寫◎

審核程序	審核結果				審核人員	備註
初審	個案 (A、A-)	獎學金 (B、B-)	書 (C)	備註		
複審	個案	獎學金	書	備註		

學生自傳

◎ 家庭狀況敘述

(請簡述家庭狀況，或其他任何需特別提出的情況)

◎ 個人學習簡介

(感興趣的學科、未來的志向/夢想...等，或其他任何你想讓我們了解的事情)

◎ 其他補充

(興趣、參加校內外活動及感想、打工及其時間性質，或其他任何想讓我們了解的事情)

導師推薦函

請將申請學生的家庭、學習、個人的情形詳實以告，若認為某學生情形需特別照顧及關心，煩請註明於推薦函內。

◎ 申請學生之家庭及經濟情況敘述

(家中的經濟來源、每月是否申請政府補助、在校各項費用繳交情形)

◎ 申請學生之在校表現

(學習態度狀況、品性操守、個人特殊情形)

◎ 其他 (任何情形須特別照顧及關心之處)